

徐医大关委〔2020〕2号

## 关于印发《徐州医科大学二级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修订）》的通知

各二级关工委：

《徐州医科大学二级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修订）》已经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徐州医科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0年5月11日

# 徐州医科大学二级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 委员会工作规则（修订）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推进我校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深入开展，促进二级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二级关工委）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根据《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中共江苏省委老干部局、江苏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关于完善和落实“党建带关建”工作机制的意见》（苏组通〔2019〕39号）、《江苏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苏办厅字〔2019〕15号）、《关于推进全省教育系统关工委优质化建设工作意见》（苏委教〔2019〕1号）和《徐州医科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修订）》的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特制订本规则。

**第二条** 二级关工委是在二级学院党委（总支）领导下，以退休老同志为主体，以关心、教育培养青少年健康成长为目的群众性工作机构。二级关工委以各二级学院现职党政领导为主导，以老同志为主体，围绕各自学院中心工作，在各学院党委（总支）领导和校关工委指导下开展工作。

**第三条** 二级关工委的工作宗旨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

要指示为指导，从着眼培育担当民族复兴大任时代新人的战略高度，积极探索建立“党建带关建”的长效机制，依托党建引领，增强校关工委工作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提升校关工委的组织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动员、组织二级学院退休的老同志配合学院中心工作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着力对本学院学生和青年教职工进行思想政治和道德品质教育，关心他们的健康成长，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服务。

**第四条** 二级关工委的工作应遵照“围绕中心、配合补充，因地制宜、量力而为，立足基层、注重实效”的工作方针，结合实际，贯彻落实。

## **第二章 工作任务**

**第五条** 加强大学生和青年教职工的思想道德建设。配合二级学院党委（总支）对大学生和青年教职工进行以理想信念为核心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进行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艰苦奋斗教育，进行立德树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法治教育，进行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教育，进行党的宗旨和革命传统教育等。引导大学生和青年教职工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不断提高思想道德素质。

**第六条** 参与党的建设。对大学生和青年教职工进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和党团基本知识

教育，使他们了解党的成长、奋斗和发展的历史，坚定跟党走信念。协助二级学院党委（总支）进行党、团组织建设，培养入党积极分子，端正他们的入党动机，不断为党的肌体添加新的活力。

**第七条** 协助抓好教风、学风建设。配合二级学院教育教学工作，发挥老教师学术造诣高和教学经验丰富的优势，参与教学督导和评教评学工作，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创建优良师德师风。端正大学生学习态度、帮助改进学习方法，引导他们树立崇尚科学、刻苦钻研、勤奋学习的良好学风。指导大学生开展学术交流、创新创业、社会实践活动，培养他们团队合作、勇于实践和创新的精神。

**第八条** 进一步推进文化和素质教育。配合二级学院工作指导大学生文娱体育活动和相关社团活动。开展心理咨询和疏导，化解心理障碍，培养良好的心理素质，促进他们的身心健康。

**第九条** 落实帮困助学工作。配合部门对学习、生活和经济上有困难的大学生给予特别的关爱，做好帮困工作。努力为他们办实事、办好事。

**第十条** 大力开展调查研究工作。以人为本，及时了解大学生和青年教职工的思想脉搏、心理特点、愿望要求，把握他们健康成长的规律，总结工作经验，提高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并及时向学院、学校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汇报情况、提出建议。

### **第三章 工作原则与方法**

**第十一条** 围绕中心、配合补充。二级关工委应以育人为中心，在二级学院党委（总支）领导下开展富有创造性的工作，成为该学院党政工作的得力助手和有效补充。

**第十二条** 全面参与、把握重点。二级关工委在大学生和教职工成长、成才的各个环节中，在他们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中都应积极参与，逐步实现关工委工作进支部、进课堂、进食堂、进宿舍、进社团等。关工委的全部工作应突出以德育为先的原则，把思想品德教育作为重中之重。

**第十三条** 形式多样、注重实效。二级关工委的工作应根据内容特点和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采取讲座、座谈、讨论会、个别谈心、讲评、辅导、示范、社会实践、网站交流以及咨询等形式，并要与时俱进、不断探索、勇于创新。

**第十四条** 搭建平台、切实辅导。充分发挥老同志在政治威望、经验、亲情、学术和时空的特殊优势，在部门党政支持下，搭建如兼职组织员、兼职辅导员、学风督导、谈心屋（心理咨询）、社团顾问、就业指导、支部共建、主题班会、新党员宣誓等平台（载体），充分发挥老同志的作用。

**第十五条** 各方联动、齐抓共建。二级关工委与二级学院团委、工会等部门积极协作，一起发起和组织一些重大活动，分工合作，发挥各自特长。

**第十六条** 信息交流、及时沟通。二级关工委定期向二级学院党委（总支）请示汇报工作，同时根据本学院党政年度工作计划和学校关工委的要求，制定工作计划，与校关工委密切联系，

加强沟通和信息交流，及时总结工作，推广先进经验。

#### **第四章 组织和制度建设**

**第十七条** 二级关工委设主任 1 人、副主任 2 人、秘书 1 人。由二级学院（附院）党委（总支）书记兼任二级关工委主任，副主任由该学院党委副书记、专职组织员或退休老同志兼任。秘书由二级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兼任，该同志同时是二级关工委与学校关工委的联络员。

附属医院关工委秘书由医院团委书记和离退办主任 2 人担任。

**第十八条** 二级关工委委员 2~3 人，其中退休干部或高级职称党员教师 1~2 人，辅导员 1 人。退休老同志委员既可以在所在学院退休老同志中选聘，也可以在学校退休老同志中选聘，二级学院聘任兼职工作的老同志原则上应当是二级关工委的委员。

附属医院关工委委员 4~6 人，由退休处级干部、党员高级职称医务人员担任。

所有二级关工委的委员由二级学院（附院）党委（总支）负责选聘并颁发聘书，适时调整。

**第十九条** 二级关工委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全体委员会议，讨论和审议工作计划、总结，传达上级文件、交流情况。

#### **第五章 条件保障**

**第二十条** 各二级学院应给二级关工委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

**第二十一条** 二级关工委工作经费，应纳入二级学院年度预算。关工委委员和老同志，根据他们承担工作情况，可以给予适

当的精神和物质慰问。

**第二十二条** 根据工作需要，可以接受有关社团和个人的捐赠，用以资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

---

徐州医科大学关工委办公室

2020年5月11日印发

---



